附件8

承 诺 书

本单位（或个人）承诺：

1.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规定据实提供。

2.享受太仓市级财政补贴资金的新能源汽车5年内不转让、不过户。

3.如违背以上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及处罚。

车牌号：

单位法人代表签字：

（公章）

个人使用者签字：

年 月 日